

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
2021-2022 年度家長通函第一七六號
中一至中五級復活假期後復課 及 防疫事宜

敬啟者：

提前暑假即將完結，同學將於五月三日回復面授課堂，敬請家長及同學們留意以下重點提示：

一. 課堂安排

- 中一至中五級上午半天實體課 [8:00 a.m. -1:35 p.m., 時間表日內於 e-class 發放]
- 中四至中五級下午網課 [每天一至二節: 3:15-4:15 及 4:15-5:15, 時間表日內於 e-class 發放]
- 同學參與網課，遲到超過十五分鐘或以上，將當缺席論，同一科目缺席三次，將記缺點乙次
- 若全校九成同學已完成接種兩劑疫苗，並超過十四天，經教育局批核後，將可改為全日面授。

二. 防疫措施

- 學校將繼續嚴格執行教育局及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健康指引》所載的各項衛生防疫措施
- 包括在校園內所有人士須時刻戴上貼面的外科口罩，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在校舍出入口為師生量度體溫等，每天上課前量度體溫及進行快速檢測 [詳情見下文]，以保障師生健康。

三. 疫苗注射

- 面對 2019 冠狀病毒病，接種疫苗是最有效的防禦方法，可以減低重症及死亡風險。
- 請家長盡快安排同學在復課前接種第二針及第三針疫苗。
- 有關最新的疫苗接種資訊，可參考以下連結：<https://www.covidvaccine.gov.hk/zh-HK>
- 因應教育局的要求，敬請家長儘快回覆學校於三月二十四日發出之統計疫苗接種情況的家長通函，並著 貴子女於復課後將疫苗紀錄交班主任或校務處。
- 疫苗注射次數之計算，視乎學生是否有確診 2019 冠狀病毒病，因此，敬請家長回覆本通函時，同時申報 貴子女是否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並於復課後呈交證明文件。

四. 活動限制

- 學校將利用同學之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注射及確診紀錄，評估風險及跟進復課與重啟活動安排。
- 學校可容許完成接種二劑疫苗並超過十四天的同學參與更多非學術活動，包括放學後或下午進行非學術活動（如音樂、校隊訓練），亦可於課堂內外進行不佩戴口罩活動(如足球、籃球等)。

五. 定期進行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

- 學校全體教職員及學生在每天回校前必須完成一次快速抗原測試
- 如測試結果為陽性，同學不得回校，並應盡快通知學校及留在家中。
- 家長須確保每天學生回校前已量度體溫及進行快速抗原測試，並帶備已有家長簽署的《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記錄表》[見本通函附件] 回校。
- 教育局將為有經濟需要的學生 (全津、半津及綜援學生) 提供快速抗原測試包。
- **若未能呈交已簽署申報表，有關學生不能上課，學校將通知家長，盡快安排該學生回家。**
- 如同學未能在回校前完成快速抗原測試，校方將因應情況，協助學生進行檢測。
- 如學生屬 2019 冠狀病毒病康復者，並已向學校提交證明，可於康復日起三個月內毋須進行測試。

六. 確診/密切接觸者個案處理

- 學生就以下三種情況切勿回校，並請立即通知學校：
 1. 確診 2019 冠狀病毒病；或
 2.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密切接觸者 → 必須按衛生防護中心指示進行檢疫/隔離/檢測；或
 3. 為《預防及控制疾病（強制檢測）規例》，接受 2019 冠狀病毒病核酸檢測的「受檢人士」。
→ 必須按衛生防護中心指示在指定日期內進行病毒檢測，結果為陰性，便可回校上課。

確診定義

- 確診包括由認可醫療機構證實確診、核酸檢測(包括深喉唾液 測試)陽性個案或自行經快速抗原測試並完成在衛生署網上登記的陽性個案。

密切接觸者定義

- 一般指與確診者的同住家庭成員。
- 在做足衛生防護措施的情況下，曾與確診者在校園有接觸的教職員及學生，一般都不會視為密切接觸者。

接受醫學監察之學生或職員的注意事項

- 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應告知學校
- 接受醫學監察的學生可以照常上學，但必須遵守所有的健康建議，即每天量度體溫及觀察病徵。
- 接受醫學監察的學生必須時刻佩戴貼面的外科口罩，並在出現發燒、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時向校方報告。

七. 校服換季

- 由 5 月 3 日(星期二)為校服換季過渡期，學生宜因應天氣冷暖的變化，選擇穿著整齊的冬季或夏季校服上學，但不能混雜穿著。
- 若舊有夏季校服已不合身並需要更換，家長亦可於過渡期內為 貴子女準備。
- 由 5 月 16 日(星期一)起，全體學生須穿著整齊的夏季校服上學。

八. 5/5 提早放學

- 因 5 月 5 日(星期四)學校將借出部分場地予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進行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之用，故當日原定於最後兩節(第 10 及 11 節)進行的無牆學習活動須暫停一次。
- 同學於完成當天第 9 節的課堂及班主任節後(下午 12:45)，便可放課回家。
- 若有需要出席其他課後活動的同學，請向有關老師查詢安排。

謹請於 4 月 25 日(一)或以前簽覆電子通告回條，查詢請電 2475 5432 與校務處職員聯絡。

祝願疫情早日絕跡，學校生活可以重回正軌，同學及家人均身心康泰，常懷喜樂平安。

校長

謹啟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 【回條】 -----

敬覆者：

領悉 貴校四月二十一日家長通函第一七六號「中一至中五級復活節假期後復課及防疫事宜」，敝子女

- 已正確申報最新疫苗接種資料，並已將紀錄提交學校。[如仍未處理，敬請盡早聯絡學校跟進]
- 須更新疫苗紀錄，並於復課後呈交紀錄予學校
- 曾於_____確診感染 2019 新冠冠狀病毒病，並於_____康復 [請於復課後呈交證明文件]

此覆

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二年四月____日